**诸暨市姚江镇2025年度建设工程标底审计机构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

**编 制 日 期：二O二五年二月**

**诸暨市姚江镇2025年度建设工程标底审计机构招标**

**招标文件**

招标人： 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诸暨市姚江镇

邮政编码： 311800

联系人： 何洒露

工作电话： 0575-87595230

传 真： /

诸暨市姚江镇项目交易办公室备案审查意见：

 （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5　年　 月　 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人：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

2、项目名称：诸暨市姚江镇2025年度建设工程标底审计机构招标

3、招标范围：2025年度工程预算造价400万元以内建设工程标底审计工作

4、合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5、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7、投标人要求：

①投标人营业执照包含工程造价咨询经营范围（姚江镇2025年度代理预中标单位不得参加）。

②投标人应在投标时确定本单位拟派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其中建筑、安装、水利资质注册造价工程师至少各一名（同一人拥有几个专业的仅按-个专业计算，均需提供本企业或本企业诸暨分公司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2024年10月、11月、12月）以上人员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

8、参加人员：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9、开标携带资料：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建筑、安装、水利资质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复印件或打印件，社保证明打印件或复印件（同一人拥有几个专业的仅按-个专业计算）、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上述资料加盖投标人印章，在资格审查时递交，不盖章作废标处理）

10、领取招标文件方式：网上自行下载

11、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2、招标家数：3家

13、评标办法：简易程序中标法

14、开标时间：2025年2月20日14:30时

开标地点：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学院路200号）3楼开标室

15、联系方式： 何洒露 工作电话：0575-87595230 （镇交易办）

 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

 诸暨市姚江镇项目交易办公室

 2025年2月13日

第二章　前附表及日程安排表

一、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诸暨市姚江镇2025年度建设工程标底审计机构招标招 标 人：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代理范围：2025年度工程预算造价400万元以内建设工程标底审计工作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家数：3家评标办法：简易程序中标法审计服务费：按浙价服（2009)84号下浮，下浮率**40%－60%**（保留两位小数）。 |
| 2 | 批准文件：　 / 　　 |
| 3 | 投标人要求：①投标人营业执照包含工程造价咨询经营范围（姚江镇2025年度代理预中标单位不得参加）。②投标人应在投标时确定本单位拟派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其中建筑、安装、水利资质注册造价工程师至少各一名（同一人拥有几个专业的仅按-个专业计算）。 |
| 4 | 投标有效期：　90 天（日历天数），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
| 5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
| 6 | 投标保证金： 无 |
| 7 | 按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金或保函：人民币 壹 万元整（中标公示期满后7天内交清），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年度标底审计结束后7日内退还给中标人（无息）。收款单位：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 开户银行：诸暨市农商银行江藻支行 银行账号：201000224761866  |
| 8 | 1、时间要求：要求中标单位在招标人提供完整的资料后10天内完成单只项目的标底审计工作。2、合同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结束后7日内退还给中标人（无息）。3、审计单位应保质按时完成审计工作，否则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在一年内不得在本单位进行任何代理及审计业务。 |

二、日程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安排程序 | 时间 | 地点 | 备注 |
| 信息发布 | 2025年2月13日 | 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  |
| 招标文件 | / | 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 |  |
| 招标文件澄清截止时间 |  2025年2月17日12:00时止  | 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送到姚江镇交易办 |  |
| 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2月20日14:30时止 | 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学院路200号）3楼开标室 | 现场递交，逾时视为弃权 |
| 开标 | 2025年2月20日14:30时 | 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学院路200号）3楼开标室 |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项目名称：诸暨市姚江镇2025年度建设工程标底审计机构招标

2、招 标 人：诸暨市姚江镇人民政府

3、代理范围：2025年度工程预算造价400万元以内建设工程标底审计工作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招标家数：**3家**

6、时间要求：要求中标单位在招标人提供完整的资料后10天内完成单只项目的标底

审计工作。

7、合同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结束后7日内退还给中标人（无息）。

8、审计单位应保质按时完成审计工作，否则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在一年

内不得在本单位进行任何代理及审计业务。

**二、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由招标公告、招标日程安排表、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内容及附件等组成。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函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函将被招标人拒绝。

**三、投标函**

**(一) 投标函**

投标函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交。

**(二)**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前附表中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交投标保证金，此保证金是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2、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招标人将其视为不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在确定中标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函的；

②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③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④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或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的。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封装在A4纸大小的标函袋里，不密封的投标文件无效。

2、在标函袋封面应标明：

（1）工程名称：

（2）招标人的名称：

（3）投标人的名称：

3、投标文件的标函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及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日程安排表所规定的地点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给招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人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投标人须知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投标文件标函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3、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

**（一）开标时间和地点**

1、本项目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日程安排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会议，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并接受姚江镇监管办监督和指导。

2、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随带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议，并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建筑、安装、水利资质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复印件或打印件，社保证明打印件或复印件（同一人拥有几个专业的仅按-个专业计算）、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上述资料加盖投标人印章，在资格审查时递交，不盖章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程序**

1、招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诸暨市姚江镇便民服务中心二楼210开标室举行公开开标，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2、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撤回函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宣读撤回函；

（3）投标文件启封前，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状况，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密封情况；

（4）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各投标人的抽签号，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3家投标人；

（5）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对抽中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6）资格审查时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或投标文件评审不通过，作无效标处理。由招标人代表重新抽取，直至资格审查和投标文件评审通过为止；

（7）招标人代表、监督人员、预中标人等有关工作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三) 开 标**

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随带身份证原件按招标日程安排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2、开标会议在姚江镇监管办现场监督下，邀请与开标、评标有关人员参加.

 **(四) 投标函的鉴定和公布**

开标会现场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及序号及招标人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

**六、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诸暨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项目实行“简易程序中标法”进行评标。

**七、定标方式**

1、由招标人随机抽取3家预中标人，对抽取的3家预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资格审核，根据业主代表抽取的下浮率作为统一中标下浮率。

2、预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应当在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限为三日（日历天），公示期满后，无异议的准予核发《中标通知书》。

3、若预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将不再重新组织招标，择优选定。预中标人除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外，同时上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公共资源中心交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诸暨市招投标市场不良行为记录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予以处理。

**八、授予合同**

**(—) 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根据监管办核准的《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主要附件。

**(二) 授标及废除授标**

招标人应把代理合同授予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招标人若证实中标人存在下列行为之一，仍然可以废除授标：

1. 弄虚作假或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骗取中标的；
2. 于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撤回投标文件的；
3. 因中标人过错而未能按照规定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的；
4. 因中标人过错而未能按照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保函的；
5. 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的。

**(三) 签订合同**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和招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订委托审计合同，同时将合同报镇监管办备案。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另外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八、合同主要条款**

1. **服务范围**

2025年度工程预算造价400万元以内建设工程标底提供审计。

1. **服务期限及质量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甲方将视执行情况酌情延长协议的执行。

2、服务质量：乙方应依据认真履行好职责，向甲方提供高质量高效率的服务，服务内容及程序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市审计局等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对送审标底的资料是否齐全；

（2）对工程类别、定额套用、工程量计算、信息价套用是否有误，材料及综合暂定价取定价是否合理；

（3）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后3-5个工作内出审计函，招标答疑后1个工作日内出意见建议书。

如发现乙方服务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关规定及甲方的合理要求，甲方有权更换审计单位并拒绝支付审计费，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 服务费用**

**服务费按浙价服{2009}84号计算，400万以内每件咨询服务不足2000元按2000元的标准再下浮计算，预算10万元以下的每件咨询费300元（不下浮），下浮率为 。**

**第四条 结算方式**

年度审计业务完成后，由乙方出具费用结算清单，甲方审核无异议后，一次性支付。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获得优先服务；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承诺服务方面的承诺实施情况并有权提出整改。

3、甲方将不定期地对定点服务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委托服务的范围内按规定处理一切事务，对甲方提出的服务标准等有依法审查和纠正的权利，并对服务事项的合法性负责；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除合同规定服务以外的要求；

3、有权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部门投诉甲方的违约行为。

**第七条  监管处罚制度**

如发现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将根据合同或协议书的要求，对乙方违法违规行为予以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解除合同，且不再支付未结算的审计费，在网上公开曝光，二年内禁止在本单位内参与任何代理及审计等相关业务。

1、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标准的；

2、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投标承诺提供服务的；

3、被投诉质疑，经证实情况严重的；

4、乙方擅自将业务转包给其他供应商的；

5、违反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八条 履约延误**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2、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经协商无效,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实际造成的损失计算。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甲、乙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处理。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送礼品、给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2、如果乙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3、村级工程需与村单独签订合约，并自行向村结算。

4、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协议书有同等法律效力。

1. 投标文件内容及附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包括：

1. 封面

二、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函

一、封面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机构招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人：

造价咨询机构：（全称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造价咨询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审计机构）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招标人）的 （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在审计机构招标活动和委托审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全部承担其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签字）性别： 年龄：

委托代理人部门： 职务：

委托代理人(电话) （手机）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

 　　　造价咨询机构：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 的招标文件和招标补充文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要约内容，以本投标函进行投标。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函。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按期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代理内容。

4、我公司如违反上述条款，愿无条件接受你方解除合同的处理，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接受招投标监管部门的处理。

投标人（全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